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文件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AITIA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海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82)

於二零零九年二月二十六日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之 表決結果

茲提述海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所刊發日期為二零零九年二月十日致股東之通函（「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於股東特別大會上，股東特別大會主席要求以按股數投票方式就提呈之決議案表決。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596,000,000股，即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表決贊成或反對決議案之股份總數。天富資本有限公司、張劍鳴先生及張劍峰先生（分別為本公司1,091,424,600股、7,642,000股及2,600,000股股份之持有人）於股東特別大會就決議案放棄表決。除上述者外，概無任何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就決議案表決之限制。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於股東特別大會負責點票之監票人。於股東特別大會所提呈決議案之按股數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於股東特別大會提呈之決議案	票數 (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批准、追認及確認寧波海天塑機集團有限公司與寧波海天電機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二十日訂立之伺服系統購買框架協議、據此擬進行之持續性關連交易以及相關年度上限；另授權本公司任何董事就有關協議作出所有行動或事宜。	214,574,773 (80.0898%)	53,343,000 (19.9102%)

基於上述票數，上述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承董事會命
海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盧志超先生

中國，二零零九年二月二十六日

於本文件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張靜章先生、張劍鳴先生、*Helmut Helmar Franz*教授、張劍峰先生、張建國先生、郭明光先生、陳寧寧女士及劉劍波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胡桂青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潘朝陽先生、高訓賢先生、戴祥波先生及周志文博士。